

律师周刊

The Lawyer Weekly

本刊主笔：陈宏光

申房律师事务所
S.H. Attorneys at Law

提供专业房产及婚姻家庭法律服务



地址:恒丰路 399 号达邦协作广场 33 楼
电话:021-63546661

主笔 闲话

吐槽批评商家 注意把握尺度



如今当消费者遭遇不快甚至纠纷的时候，又多了一个发布消费体验的途径，那就是通过微博、短视频等各种平台发布吐槽曝光的内容给予“差评”。

从《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来看，侵害他人名誉权的重点在于采取了“侮辱、诽谤等方式”。一般来说，消费者在消费后，对商家的商品或者服务进行评价，哪怕是给予差评，只要没有捏造事实进行诽谤，或者表述方式未到“侮辱”的程度，就不会构成对商家的名誉侵权。

如果采取捏造并散布虚伪事实的方式对商家进行批评，那就不仅可能构成民事侵权，还可能涉嫌刑法上的“损害商业信誉、商品声誉罪”。

总之，公开吐槽批评商家也要注意把握尺度，切不可越界。

陈宏光

线上30秒 线下半小时

——广州完善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

据《广州日报》报道，经过3年多的努力，广州公共法律服务的便捷高效在全国领先，3017个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实现城乡全覆盖，“线上30秒、线下半小时”的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已形成。

改革没有完成时，如何继续推动广州公共法律服务创新发展？《广州市司法局关于打造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优质城市的行动方案》于5月底出台，其着眼于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升级换挡，强调优质的服务供给，提出“打造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优质城市”目标，成为优化广州公共法律服务的2.0版本。

广州市司法局局长邓中文表示，将继续秉持“公法为民、法安天下”的理念，以打造法治城市标杆为目标，全面提升新时代公共法律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贡献法治智慧。

注重顶层设计

谋全局者，方可谋一域。广州在谋划公共法律服务发展之初，即注重发挥顶层设计优势。2019年底2020年初，广州将制定《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纳入2020年适时审议项目，并纳入2021年市政府重要规章。2020年9月，在广州市司法局的力推下，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

此后，《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分工方案》《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关于建立司法鉴定管理



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的智能机器人“法宝宝” 资料照片

与使用衔接机制的意见》《加强人民调解衔接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复制推广“3+X”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工作方案》等相继出台。

通过顶层设计，为广州公共法律服务发展架框立柱，为未来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

形成服务生态圈

目前，全市共建有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3017个，其中高质量打造省级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450个。近三年来，全市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累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业务办理近30万件次。

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的供给力。目前，全市共建有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各类法律服务机构4278个，现有法律服务从业人员逾4万名。

近三年来，全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43万件，挽回经济损失或取得利益9.77亿元，

公证案件122.67万件，司法鉴定案件23.46万件，人民调解21.85万件，律师办理案件98.44万件，仲裁案件9.53万件。

全市基本建成“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形成了“线上30秒、线下半小时”的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全方位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个性化法律服务需求。

多项全国首创

广州在公共法律服务发展中，始终坚持在创新中发展，为全省、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发展提供广州方案。

其中，在全国率先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线上线下全覆盖，全国首创4K+5G融媒体普法。成立“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调解中心、广州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心等，深化粤港澳联营律师事务所试点，推进港澳律师在穗执业。

大力开展法律科技研发应用，深化“智慧司法”，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区

块链+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打造网上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上线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区块链网络赋强公证系统，开通广州远程公证微信办理平台，推出“365天不打烊、24小时全天候”公证自助服务模式。

创设国际商事仲裁“广州模式”，同步运行中国内地、香港、澳门三套庭审模式，发布推广首个互联网仲裁“广州标准”，上线全球首个APEC-ODR平台。

升级2.0版本

着眼于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的广州公共法律服务“2.0版本”，将探索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新路径，开展“一区一主题、一站一特色、一室一亮点”工作，打造11家智能样板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

“2.0版本”将探索下沉式法律援助服务，复制推广“3+X”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工作，推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提档升级，实现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拓展商事仲裁“广州模式”内涵，打造“3+N”庭审模式格局，探索建立“一带一路”联合仲裁机制等。

在打造广州现代法律服务高地方面，“2.0版本”将打造中央法务区，优化法务区内法律服务资源配置。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行业交流合作，推动港澳律师内地执业试点。深入打造全球互联网仲裁首选地，加强“广州标准”与APEC-ODR平台的全球推介。

据悉，为高质量推动广州公共法律服务创新发展，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高地，广州市司法局正在编制《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2—2025年）》，待省的规划正式颁布实施后尽快出台。（魏丽娜）

陕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质增效

据《法治日报》报道，近日，陕西省司法厅下发《陕西省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评价验收标准》的通知，确定了全省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指标的评价验收标准。评价验收标准的出台，进一步加大了陕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服务质量和效能的监管力度，有力地推进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陕西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以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建设为统揽，践行便民利民宗旨，全面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普及化、一体化、精准化目标，覆盖城乡、便捷高效、普惠均等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呈现出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

体系建设统筹推进

陕西省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陕西省公共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陕西省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评价验收标准》等文件，明确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精心设计了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任务、服务清单、路线图和时间表，确定了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指标的评价验收标准。

三大平台全面覆盖

陕西省共建成117个市、县（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283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19741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室……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不断推进。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陕西依托司法行政业务用房、政府政务大厅、法律援助机构、司法所等独立用房和场所，实现了实体平台一站通，构建起“一个中心、八个窗口、N个服务职能”相融合的工作格

局，一站式解决群众综合法律服务需求。

与此同时，热线平台作用得到充分发挥。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与12345政务服务热线并线运行，实现全业务全时段向社会公众提供便捷、高效、规范、标准化的法律服务。在网络平台建设上，“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让“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预约办”成为公共法律服务的新常态，真正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最多跑一次”或“一次也不跑”。“一网一微一端”为主体的数字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集热线、网站、微信、移动客户端为一体，线上线下平台7×24小时全天候全业务运转。

服务供给量质齐升

陕西建立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制度，推行“一个顾问+一个微信群+一个自助系统”服务模式，通过线下律师定期值守、线上律师实时服务，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法律服务超市。目前，全

省已有8690名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担任17022个村和2719个社区的法律顾问，建立8652个微信群和560个法律服务自助系统。

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总量不断增加的同时，服务质量也稳步提升，效果显著。

护航高质量发展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陕西省司法厅围绕国家战略和省、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先后出台法律服务助力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发展、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一带一路”建设、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助力高质量发展等7个方面十条措施。措施中推出了预约服务、项目服务、驻点服务、协作服务、菜单式服务等服务形式，通过发挥平台优势和创新聚集作用，形成法律服务产业链联盟，为保障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提供了全方位的法律服务。（郑剑峰 刘仁）